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公告**  
**二零二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的**  
**核准及生效**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4年1月25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青島市市北區登州路56號青島啤酒廠綜合樓一樓會議室召開。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364,196,788股，相等於有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東需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共33人，共持有(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783,157,882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7.41%。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集，由董事長黃克興先生主持，以現場會議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並以記名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7人，董事長黃克興先生、執行董事王瑞永先生、執行董事候秋燕先生親身出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盛雷鳴先生、姜省路先生、張然女士及宋學寶先生均通過接入視頻會議系統出席，惟執行董事姜宗祥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肖耿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在任監事5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4人，職工監事孟慶尚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所載的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股)	贊成數佔有效投票總股數的比例 (%)	反對(股)	反對數佔有效投票總股數的比例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750,807,189	95.88	32,232,693	4.12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782,289,782	99.89	868,100	0.11
3.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751,783,689	95.99	31,374,193	4.01
4.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783,148,282	99.999	9,600	0.001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有效投票總股數的三分之二以上，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同時授權董事會秘書代表本公司辦理與議案1至議案4的修訂有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因上述修改所需的各項有關申請、報批、登記及備案等相關手續(包括依據有關監管部門的要求進行文字性修改)。

## 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的核准及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4日的通函，其中內容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之經修訂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自2024年1月25日起生效，其經修訂的全文可在本公司網站([www.tsingtao.com.cn](http://www.tsingtao.com.cn))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下載。

## 律師見證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審計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天**」)被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員。作為監票員，普華永道中天的工作只限於應本公司要求執行若干程序，以複查本公司編製的投票結果概要是否與由本公司收集並向普華永道中天提供的投票表格相符。普華永道中天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普華永道中天亦不會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發出任何鑒證或提出任何建議。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對臨時股東大會進行現場見證並出具了見證法律意見書，認為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的資格、表決程序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資格均符合有關法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祥**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 • 青島  
2024年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黃克興先生(董事長)、姜宗祥先生、王瑞永先生及侯秋燕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肖耿先生、盛雷鳴先生、姜省路先生、張然女士及宋學寶先生